

事业业主用

健康增进法修改 对应服务手册



STOP 杜绝令人困扰的被动吸烟

- 大多设施将原则上建筑内部禁烟
-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 在建筑内部吸烟，需要设置吸烟处
- 有义务在吸烟室标示标识

名古屋市 被动吸烟



致广大事业业主

为防止被动吸烟，已制定香烟相关规则。

2019年7月，健康增进法部分内容获得修改，并正式生效。为争取自2020年4月1日起全面实施修改后的该项法律，今后将开展相关准备工作。为防止发生违反当事人意愿的被动吸烟，本次修改尤其注意对健康危害较大的儿童、患者等群体提供保护，根据多人使用设施的分类，除规定场所外，设施禁止吸烟，同时对管理者应采取的措施等内容进行了规定。

关于应采取的措施，例如在室内设置可吸烟的场所时，管理者必须在设施出入口标示标识。如疏于标示标识，而且出现不听从行政部门的指导等恶劣行为时，将成为行政处罚（处以罚款）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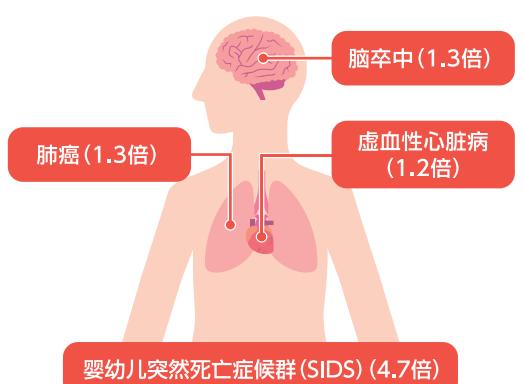
名古屋市根据《健康名古屋方案21（第2次）》，力争建成确保所有市民开展健康、精神健全生活的社会。为了防止被动吸烟，杜绝因被动吸烟导致市民的健康受到影响，敬请广大事业业主对该规则给予理解与配合。

关于被动吸烟导致的健康影响

被动吸烟导致患病风险提升的疾病*有肺癌、虚血性心脏病、脑卒中、婴幼儿突然死亡症候群（SIDS）。根据推测，如果不受被动吸烟影响，一年间大约有15,000人可免于因上述疾病而死亡。

*有足够的（充分）证据推断因果关系的疾病

被动吸烟导致患病风险提升的疾病



()…表示受被动吸烟影响的人与未受影响的人之间患病风险的倍率

出处 《吸烟与健康 吸烟产生的健康影响相关讨论会报告书》、国立癌症研究中心癌症信息服务

被动吸烟导致的全年死亡人数推算值

	男 性	女 性
肺癌	627	1,857
虚血性心脏病	1,571	2,888
脑卒中	2,325	5,689
小计	4,523	10,434
婴幼儿突然死亡症候群（SIDS）		73
合计	15,030(人)	

*计算各疾病因被动吸烟导致的死亡人数百分比，再乘以2014年死亡人数后算出。

出处 厚生劳动科学研究补助金循环疾病及糖尿病等生活习惯病对策综合研究事业《香烟对策的健康影响及经济影响的综合性评估相关研究》

对于多人使用的所有设施,原则上须室内禁烟

如在您的设施内设置吸烟场所,

需要采取相应的措施。

请使用以下流程图,对必要措施进行确认。

您的设施是学校、医院、儿童福祉设施等、行政机关中的一种吗?

A 是 B 否

B 否

您的设施是否
进行香烟的
面对面销售?

A 是 B 否

是 A

您的设施是
“雪茄吧(酒吧)、
香烟零售店”吗?

A 是 B 否

*构成雪茄吧(酒吧)、香烟零售店的条件
参照第5页

B 否

B 否

A 是

您的设施是否是“饮食店”,并满足“以下3个条件”?

1. 2020年4月1日时处于营业状态
2. 客席面积为100m²以下
3. 由个人或中小企业(注册资本5千万日元以下)经营

A 是 B 否

分类
1
饮食店
(现有小规模店铺除外)、
办公室等

参照第3页

分类
2
饮食店
(现有小规模店铺)
有需要提交申报书
的情况。

参照第4页

分类
3
雪茄吧
(酒吧)、
香烟零售店

参照第5页

分类
4
学校、医院等

参照第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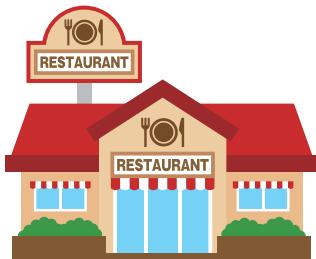


1 饮食店(现有小规模店铺除外)、办公室等

第二种设施等

对象

饮食店(现有小规模店铺除外)、事务所、工厂、宾馆、旅馆、
铁道、船舶等



您的设施原则上须建筑内部禁烟。

如设置吸烟场所,根据可否提供饮食、可吸的香烟种类、
吸烟场所的范围,措施内容将出现变化。

必要措施等

吸烟室设置样式

	吸烟场所的范围	
	设施的一部分	设施的全部
● 可提供饮食等商品 ● 可以吸烟	不可设置 可以饮食的 吸烟室 	不可设定设施 全部区域内可以吸烟。 
● 可提供饮食等商品 ● 可吸香烟种类仅限加热式香烟	设置加热式 香烟专用 吸烟室 (过渡性措施) 	
● 不可提供饮食等商品 ● 可以吸烟	设置吸烟 专用室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客运船舶、铁道车内(船内)的吸烟室必须满足吸烟专用室或加热式香烟吸烟室的条件。

*供人居住的场所(住宅、宾馆及福祉设施的私人房间等)不属于法律限制对象。

2020年4月1日起限制获得实行。

2 饮食店(现有小规模店铺)

第二种设施

对象

满足以下3个条件的饮食店

- ① 2020年4月1日时处于营业状态
- ② 客席面积为100m²以下
- ③ 由个人或中小企业(注册资本5千万日元以下)经营



**您的设施原则上须建筑内部禁烟。
如设置吸烟场所,根据可否提供饮食、可吸的香烟种类、
吸烟场所的范围,措施内容将出现变化。**

必要措施等

吸烟室设置样式

	吸烟场所的范围	
	店内的一部分	店内的全部
● 可提供饮食等商品 ● 可以吸烟	设置可吸烟室 (过渡性措施)  参照第8页 请提交申报书	成为可吸烟店 (过渡性措施)  参照第8页 请提交申报书
● 可提供饮食等商品 ● 可吸香烟种类 <u>仅限加热式香烟</u>	设置加热式 香烟专用 吸烟室 (过渡性措施)  参照第7页	
● <u>不可提供饮食等商品</u> ● 可以吸烟	设置吸烟专用室  参照第7页	不可设定设施 全部区域 为吸烟 专用室。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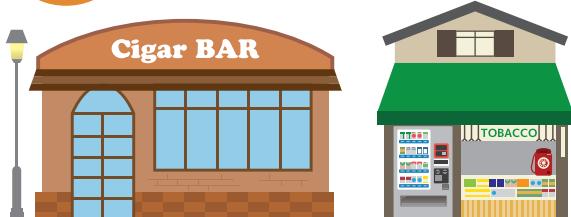
2020年4月1日起限制获得实行。

3 雪茄吧(酒吧)、香烟零售店

吸烟目的设施

对象

以吸烟为主要目的的各种酒吧等,可在店内吸烟的香烟零售店



**您的设施原则上须建筑内部禁烟。
店内的一部分或全部区域
可设为可以吸烟。**

以吸烟为主要目的的各种酒吧等的条件

- ①正进行香烟的面对面销售(包括上门销售)
- ②设施的主要目的是在设施建筑内部提供吸烟的场所
- ③配备设备,正进行提供客人饮食的业务【主要提供商品不包括一般被视为主食(注)的食品】
(注)米饭类、不包括糕点面包的面包类、面类等

香烟零售店的条件

- ①正进行香烟或吸烟用品的销售(香烟销售仅限面对面销售)
此外,店铺内陈列于货架上的销售商品之中,香烟或主要用于吸烟的用品所占比率须超过一半
- ②设施的主要目的是在设施建筑内部提供吸烟的场所

必要措施等

如在店内的一部分设置吸烟室时(=吸烟目的室),请满足以下条件。

- ①该吸烟室需要满足法律规定的**技术性标准**。 [有关技术性标准](#) [参照第9页](#)

- ②必须在店铺的出入口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设有“吸烟目的室”。



- ③必须在吸烟室的出入口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为“吸烟目的室”。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请在名古屋市官方网站下载标识后使用。

如将店内全部区域设为可以吸烟时(=吸烟目的店(室)),请满足以下条件。

- ①该吸烟室需要满足法律规定的**技术性标准**。 [有关技术性标准](#) [参照第9页](#)

- ②必须在店铺的出入口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为“吸烟目的店”。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请在名古屋市官方网站下载标识后使用。

2020年4月1日起限制获得实行。

对象

学校、医院、诊所、助产所、老年人护理保健设施、诊疗所、儿童福祉设施、行政机关办公建筑等



您的设施须用地内禁烟。

但可在室外设置特定建筑外部吸烟场所。

必要措施等



▶ 关于特定建筑外部吸烟场所

可在满足以下3个条件的地点设置特定建筑外部吸烟场所。

- ① 对可吸烟场所已进行分划
- ② 已进行可吸烟场所的标示
- ③ 须为设施使用者一般不会进入的场所

*巴士、出租车、飞机不可在车内(机内)设置吸烟场所(施行日期为2020年4月1日)。

吸烟室的分类与标识的标示

吸烟专用室

► 吸烟专用室为仅供吸烟的房间，不可用于饮食等吸烟以外用途。

条件

①该吸烟室需要满足法律规定的[技术性标准](#)。[有关技术性标准](#) [参照第9页](#)

②必须在设施的出入口

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设有“吸烟专用室”。



③必须在吸烟专用室的出入口

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为“吸烟专用室”。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请在名古屋市官方网站下载标识后使用。

吸烟室的分类与标识的标示

加热式香烟专用吸烟室(过渡性措施)

► 加热式香烟专用吸烟室为仅供吸用加热式香烟的房间，也可用于饮食等吸烟以外用途。

条件

①该吸烟室需要满足法律规定的[技术性标准](#)。[有关技术性标准](#) [参照第9页](#)

②必须在设施的出入口

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设有“加热式香烟专用吸烟室”。



③必须在加热式香烟专用吸烟室的出入口

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为“加热式香烟专用吸烟室”。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请在名古屋市官方网站下载标识后使用。

吸烟室的分类与标识的标示

可吸烟室、可吸烟店(过渡性措施)

► 可吸烟室、可吸烟店是仅可在饮食店(现有小规模店铺)设置的吸烟场所,也可用于饮食等吸烟以外用途。

条件 <可吸烟室>

①该吸烟室需要满足法律规定的[技术性标准](#)。[有关技术性标准](#) [参照第9页](#)

②必须在设施的出入口
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设有
“可吸烟室”。



③必须在可吸烟室的出入口
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为
“可吸烟室”。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如提交可吸烟室设置申报书,则发放标识。

条件 <可吸烟店>

①须使用隔墙、天花板等对房间进行分划,避免香烟的烟气(包括蒸汽)从室内外泄至室外

②必须在设施的出入口
标示类似下图的标识,明示为
“可吸烟店”。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如提交可吸烟室设置申报书,则发放标识。

*设置可吸烟室、可吸烟店时的注意事项

·请提交可吸烟室设置设施申报书。[关于申报书的提交](#) [参照第1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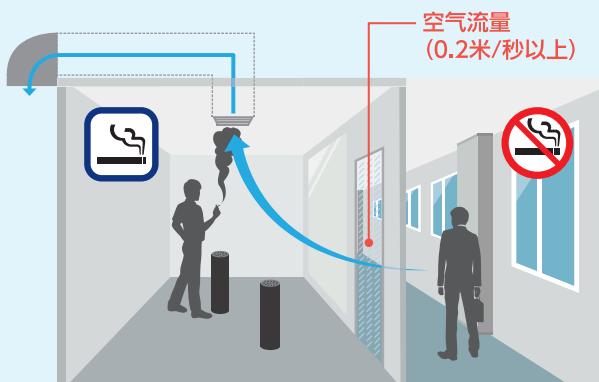
·必须保存记载有设施内客席部分的面积及注册资本金额或者出资总额的文书。(不需提交)

技术性标准 (在吸烟目的室、吸烟目的店、可吸烟室、吸烟专用室、加热式香烟专用吸烟室采取必要的香烟烟气外泄防止措施)

以下为设置吸烟室时必要的3个标准。

- ① 须将吸烟室出入口处从室外流入室内的空气流量控制在每秒0.2米以上
- ② 须使用隔墙、天花板等对房间进行分划,避免香烟的烟气(包括蒸汽,以下相同)从室内外泄至室外
- ③ 须保证香烟的烟气排至建筑外部

*截止2020年4月1日的已建的建筑,因非管理权持有人责任事由导致无法满足上述标准时,可设置确保香烟烟气充分净化后排至室外的吸烟隔间等设施,即可达到与上述①②③标准同等程度的香烟烟气外泄防止效果。



未满20周岁的人禁止进入吸烟场所

未满20周岁的人,即使不以吸烟为目的,也绝对禁止进入法律规定的吸烟场所。有关本项规定,同样适用于设施的工作人员。

设有吸烟室的设施,对于其工作人员的措施

在修改后的法律中,针对各设施管理者设置了努力义务,要求采取杜绝工作人员被动吸烟的措施。此外,《劳动安全卫生法》规定,事业业主负有防止室内劳动者出现被动吸烟的努力义务。

《防止职场被动吸烟的指南》汇总了《健康增进法》中的义务事项及《劳动安全卫生法》中事业业主按照努力义务应实施的事项,请以此为参考,根据各设施的实际情况,推进实施被动吸烟防止措施。

*厚生劳动省官方网站正公开《防止职场被动吸烟的指南》详情。

关于财政支援

作为对事业业者在采取被动吸烟防止对策时的支援措施,设有各种吸烟室的设置等事项相关财政支援制度。

〔财政支援〕被动吸烟防止措施补助金

该制度为中小企业业主在采取被动吸烟防止措施时,在其必要经费中,对于满足一定标准的各种吸烟室等的设置工作所需施工费用、设备费、用品费、机械装置费等的经费,提供补助的制度。

详情 请咨询爱知劳动局。

关于补助金的申请 雇用环境・均等部企划课 电话: 052-857-0313

吸烟室等相关技术性事项等 劳动基准部 健康课 电话: 052-972-0256

设置吸烟场所时的关照义务

多人使用设施的管理者在试图设定吸烟场所时,必须充分考虑,设置在不会造成违反当事人不意愿的被动吸烟的场所。作为该项关照义务的具体事例,在设置吸烟场所时,避免设置于设施的出入口附近及使用者集中的场所; 在设置吸烟室时,针对香烟烟气的排放出口,须对该吸烟场所周边的通行量及周边状况进行考虑,设置在不会导致出现被动吸烟的场所。管理者须采取以上等内容的措施。



饮食店(现有小规模店铺)

关于“可吸烟室”及“可吸烟店”设置时的申报

在设置“可吸烟室”或“可吸烟店”时,请使用规定的申报书,向本市提交店铺名称及所在地等事项的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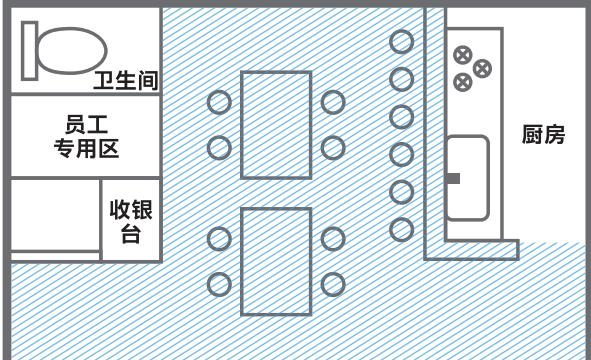
【提交单位】 *邮寄

名古屋市健康福祉局健康部健康増進課

提交单位 邮编460-8508 名古屋市中区三の丸三丁目1番1号 名古屋市健康福祉局健康部健康増進課

咨询电话等 电话: 052-972-4058 传真: 052-972-4152 (8:45-17:30 周六周日、其它法定节假日、年末年初除外)

*如申报内容出现变更,或设置的“可吸烟室”、“可吸烟店”已废止,请使用规定的申报书,迅速向上述办理单位实施提交。

常见咨询	回答
在哪里可以获取标识?	请通过名古屋市官方网站等进行下载后使用。
在设置“可吸烟室”时,或者试图成为“可吸烟店”时,在哪里可以获取申报书? *关于能够设置“可吸烟室”、“可吸烟店”的设施,请参照第4页及第8页。	<p>通过邮寄方式领取该服务手册的人士 请使用邮寄时信封中同时装入的申报书表格。</p> <p>其他人士 名古屋市官方网站中登载有表格,请下载后使用。</p>
在“可吸烟室”的设置条件中,有“ 客席面积为100m²以下 ”的内容,“ 客席 ”是指什么? *设置“可吸烟室”时的3个条件 ①2020年4月1日时处于营业状态 ② 客席面积为100m²以下 ③由个人或中小企业(注册资本5千万日元以下)经营	<p>是指店铺整体面积中,厨房、卫生间、走廊、收银台、员工专用区等明确区别于客席的部分以外的区域。</p> <p>〈客席部分举例〉</p>  <p>蓝色斜线处为客席部分。</p>
各种酒吧如何处理?	<p>以吸烟为主要目的的各种酒吧,可将店内的一部分或全部设为可吸烟区域。</p> <p>*详情请参阅第5页。</p>

【咨询方式】名古屋市健康福祉局健康部健康增进課

地址 邮编460-8508 名古屋市中区三の丸三丁目1番1号

电话号码等 电话: 052-972-4058 传真: 052-972-4152
(8:45-17:30 周六周日、其它法定假节日、年末年初除外)

名古屋市 被动吸烟



[http://www.city.nagoya.jp/
kenkofukushi/page/0000024729.html](http://www.city.nagoya.jp/kenkofukushi/page/0000024729.html)



使用二维码
快捷访问

二维码是株式会社DENSO WAVE的注册商标。▶